

# 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

##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重要论述综述

◎人民日报记者 汪晓东 李 翔 王 洲

“新的征程上,我们必须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科技自立自强,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坚持依法治国,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价值体系,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协同推进人民富裕、国家强盛、中国美丽。”今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成功驾驭了我国经济发展大局,形成了以新发展理念为主要内容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我们党推动我国经济发展实践的理论结晶,是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性概括,是党和国家十分宝贵的精神财富,必须长期坚持、不断丰富发展,推动我国经济发展产生更深刻、更广泛的历史性变革。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对经济社会发展提出了许多重大理论和理念,其中新发展理念是最重要、最主要的。新发展理念是一个系统的理论体系,回答了关于发展的目的、动力、方式、路径等一系列理论和实践问题,阐明了我们党关于发展的政治立场、价值导向、发展模式、发展道路等重大政治问题。全党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指出:“党中央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不能简单以生产总值增长率论英雄,必须实现创新成为第一动力、协调成为内生特点、绿色成为普遍形态、开放成为必由之路、共享成为根本目的的高质量发展,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新发展理念是一个整体,在贯彻落实中要完整把握、准确理解、全面落实,把新发展理念贯彻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

我们党领导人民治国理政,很重要的一个方面就是要回答好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实现发展这个重大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理念是行动的先导,一定的发展实践都是由一定的发展理念来引领的。发展理念是否对头,从根本上决定着发展成效乃至成败。实践告诉我们,发展是一个不断变化的进程,发展环境不会一成不变,发展条件不会一成不变,发展理念自然也不会一成不变。”

2015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上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强调创新发展注重的是解决发展动力问题,协调发展注重的是解决发展不平衡问题,绿色发展注重的是解决人与自然和谐问题,开放发展注重的是解决发展内外联动问题,共享发展注重的是解决社会公平正义问题,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

2015年10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说明》中指出:“发展理念是发展行动的先导,是管全局、管根本、管方向、管长远的东西,是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发展理念搞对了,目标任务就好定了,政策举措也就跟着好定了。为此,建议稿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并以这五大发展理念为主线对建议稿进行谋篇布局。”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这五大发展理念,是‘十三五’乃至更长时期我国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也是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发展经验教训的集中体现,反映出我们对我国发展规律的新认识。”

“这五大发展理念不是凭空得来的,我们在深刻总结国内外发展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形成的,也是在深刻分析国内外发展大势的基础上形成的,集中反映了我们党对经济社会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也是针对我国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提出来的。”2015年10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指出。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这五大发展理念相互贯通、相互促进,是具有内在联系的集合体,要一以贯之,不能顾此失彼,也不能相互替代。哪一个发展理念贯彻不到位,发展进程都会受到影响。全党同志一定要提高统一贯彻党中央发展理念的能力和水平,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

新发展理念的提出,是对辩证法的运用;新发展理念的实施,离不开辩证法的指导。

2016年1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指出:“要坚持系统论的观点,依照新发展理念的整体性和关联性进行系统设计,做到相互促进、齐头并进,不能单打独斗、顾此失彼,不能偏执一方、畸轻畸重。”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善于厘清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区分轻重缓急,在兼顾一般的同时紧紧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

进,在整体推进中实现重点突破。要遵循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善于把握发展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渐进性和飞跃性、前进性和曲折性,坚持继承和创新相统一,既求真务实、稳扎稳打,又与时俱进、敢闯敢拼。要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入山问樵、入水问渔’,一切以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善于进行交换比较反复,善于把握工作的时度效。”

“新发展理念是一个整体,提出的要求是全方位的、多层面的,绝不是只有经济指标这一项,这是我国发展进入新阶段、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的必然要求。”2019年12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紧紧扭住新发展理念推动发展,把注意力集中到解决各种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上来,决不能再回到简单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论英雄的老路上去,决不能再回到以破坏环境为代价所谓发展的做法上去,更不能再回到粗放式发展的模式上去。”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发展理念五大方面既有各自内涵,更是一个整体。要树立全面的观念,克服单打一思想,不能只顾一点不及其余。要遵循经济社会发展规律,重大政策出台和调整要进行综合影响评估,不搞‘急就章’、‘一刀切’。”

“必须强调的是,新时代新阶段的发展必须贯彻新发展理念,必须是高质量发展。”2020年10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说明》中指出:“当前,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发展中的矛盾和问题集中体现在发展质量上。这就要求我们必须把发展质量问题摆在更为突出的位置,着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

2020年10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指出:“我们提出新发展理念已有五年,各方面已形成高度共识,实践也在不断深化。贯彻新发展理念,必然要求构建新发展格局,这是历史逻辑和现实逻辑共同作用使然。要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对各领域发展的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加强政策协调配合,使发展的各方面相互促进,把贯彻新发展理念的实践不断引向深入。”

今年1月1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对经济形势进行科学判断,对发展理念和思路作出及时调整,引导我国经济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发生了历史性变革。”总书记强调,全党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从根本宗旨把握新发展理念,从问题导向把握新发展理念,从忧患意识把握新发展理念。

今年1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时指出:“五年多来,我反复强调全党要深刻认识到,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协调是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绿色是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体现,开放是国家繁荣发展的必由之路,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坚持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全党全国要统一思想、协调行动、开拓前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发展理念是一个整体,无论是中央层面还是部门层面,无论是省级层面还是省以下各级层面,在贯彻落实中都要完整把握、准确理解、全面落实,把新发展理念贯彻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要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切实解决影响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突出问题,切实解决影响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突出问题。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在工作中都要予以关注,使之协同发力、形成合力,不能畸轻畸重,不能以偏概全。”

**进入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必须更加注重共同富裕问题**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握发展阶段新变化,把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上,推动区域协调发展,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和改善民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促进共同富裕创造了良好条件。现在,已经到了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历史阶段。

2015年10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指出:“共享发展注重的是解决社会公平正义问题。‘治天下也,必先公,公则天下平矣。’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集中体现,是我们党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重要体现。这方面问题解决好了,全体人民推动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就能充分调动起来,国家发展也才能具有最深厚的伟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国经济发展的‘蛋糕’不断做大,但分配不公问题比较突出,收入差距、城乡区域公共服务水平差距较大。在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上,无论是实际情况还是制度设计,都还有不完善的地方。为此,我们必须

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作出更有效的制度安排,使全体人民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绝不能出现‘富者累巨万,而贫者食糟糠’的现象。”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鲜明提出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作为经济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这一点,我们任何时候都不能忘记,部署经济工作、制定经济政策、推动经济发展都要牢牢坚持这个根本立场。”2015年11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十八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时指出。

“共享理念实质就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的是逐步实现共同富裕的要求。”2016年1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指出,“落实共享发展理念,‘十三五’时期的任务和措施有很多,归结起来就是两个层面的事。一是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举全民之力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不断把‘蛋糕’做大。二是把不断做大的‘蛋糕’分好,让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得到更充分体现,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

2017年10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全党必须牢记,为什么人的问题,是检验一个政党、一个政权性质的试金石。带领人民创造美好生活,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必须始终把人民利益摆在至高无上的地位,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朝着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不断迈进。”

2020年10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指出:“我国长期所存在的短缺经济和供给不足的状况已经发生根本性改变,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总体上已经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呈现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特点,其中有很多需求过去并不是紧迫的问题,现在人民群众要求高了,我们对这些问题的认识和工作水平也要相应提高。”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努力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天地之大,黎元为本。”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深厚基础和最大底气。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这既是我们党领导现代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也是新发展理念的“根”和“魂”。

今年1月1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指出:“实现共同富裕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我们决不允许贫富差距越来越大、穷者愈穷富者愈富,决不能在富的人和穷的人之间出现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当然,实现共同富裕,要统筹考虑需要和可能,按照经济社会发展规律循序渐进。同时,这项工作也不能等,要自觉主动解决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等问题,推动社会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人民群众真真切切感受到共同富裕不仅仅是一个口号,而是看得见、摸得着、真实可感的事实。”

“古人说:‘民富国强,众安道泰。’进入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必须更加注重共同富裕问题。”今年1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时指出,“提出新发展理念时,我就强调,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必须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作出更有效的制度安排,使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增强发展动力,增进人民团结,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共同富裕本身就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一个重要目标。我们不能等实现了现代化再来解决共同富裕问题,而是要始终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不断地、逐步地解决好这个问题。”

“脱贫攻坚战的全面胜利,标志着我们党在团结带领人民创造美好生活、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大步。同时,脱贫攻坚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今年2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指出,“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仍然任重道远。我们没有任何理由骄傲自满、松劲歇脚,必须乘势而上、再接再厉、接续奋斗。”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我们必须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脚踏实地、久久为功,向着这个目标更加积极有为地进行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让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我总的认为,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样,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一个总体概念,是对全社会而言的,不要分成城市一块、农村一块,或者东部、中部、西部地区各一块,各提各的指标,要从全局上来看。”今年8月17日,习

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时指出,“我们要实现14亿人共同富裕,必须脚踏实地、久久为功,不是所有人都同时富裕,也不是所有地区同时达到一个富裕水准,不同人群不仅实现富裕的程度有高有低,时间上也会有先有后,不同地区富裕程度还会存在一定差异,不可能齐头并进。这是一个在动态中向前发展的过程,要持续推动,不断取得成效。”

**既要以新发展理念指导引领全面深化改革,又要通过深化改革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我国改革和发展实践告诉我们,唯有全面深化改革,才能更好践行新发展理念,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发展活力、厚植发展优势。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冲破思想观念的束缚,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挑战,开启了气势如虹、波澜壮阔的改革进程。

《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指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划时代的,开启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也是划时代的,实现改革由局部探索、破冰突围到系统集成、全面深化的转变,开创了我国改革开放新局面。”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要在已有改革基础上,立足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问题导向,围绕增强创新能力、推动平衡发展、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开放水平、促进共享发展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继续把改革推向深入,更加精准地出台改革方案,更加全面地完善制度体系。”

2015年10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指出:“要紧紧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加快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加快推进有利于实现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的改革,加快推进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改革,加快推进有利于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的改革,加快推进有利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改革。”

2015年11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十一次会议时指出:“要牢固树立和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坚持改革开放,实行宏观政策要稳、产业政策要准、微观政策要活、改革政策要实、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政策,战略上坚持持久战,战术上打好歼灭战,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增强经济持续增长动力,推动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实现整体跃升。”

一个新理念的确立,总是旧理念的破除相伴而生,正所谓不破不立。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必须发挥改革的推动作用,法治的保障作用。”

2016年1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指出:“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涉及一系列思维方式、行为方式、工作方式的变革,涉及一系列工作关系、社会关系、利益关系的调整,不改革就只能是坐而论道,最终到不了彼岸。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各项部署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是贯通的,各级领导干部务必落实主体责任、抓好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贯彻落实中,对中央改革方案中的原则性要求,可以结合实际,进一步具体化;遇到改革方案的空白点,可以积极探索、大胆试验;遇到思想阻力和工作阻力,要努力排除,不能退让和妥协,不能松解斗志、半途而废。要深入分析新发展理念对法治建设提出的新要求,深入分析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在法治领域遇到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对策措施,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

2020年9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时指出:“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根据我国发展阶段、环境、条件变化作出的战略决策,是事关全局的系统性深层次变革。要继续用足用好改革这个关键一招,保持勇往直前、风雨无阻的战略定力,围绕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更深层次改革,实行更高水平开放,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强大动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构建新发展格局,我们是有显著制度优势和坚实改革基础的。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围绕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扩大对外开放推出一系列重大改革举措,形成了一系列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实践成果。要运用好这些改革成果,在抓落地见效上加大力度、加快进度、拓展深度,使各项改革朝着推动形成新发展格局聚焦发力。”

2020年10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指出:“面向未来,我们要全面推进党和国家各项工作,尤其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继续在时代前列,仍然要以全面深化改革添动力、求突

破。改革必须有勇气和决心,保持越是艰险越向前的刚健勇毅。”

2020年10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说明》中指出:“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必须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使发展成果更好惠及全体人民,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十四五’时期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改革又到了一个新的关头。”2020年11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时指出,“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要继续把握好改革和发展的内在联系,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杂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深刻认识全面深化改革的阶段性新特点新任务,紧扣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紧盯解决突出问题,提高改革的战略性、前瞻性、针对性,使改革更好对接发展所需、基层所盼、民心所向,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

2020年12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时指出:“改革道路上仍面临着很多复杂的矛盾和问题,我们要已经啃下了不少硬骨头但还有许多硬骨头要啃,我们攻克了不少难关但还有许多难关要攻克。要把接续推进改革同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结合起来,围绕落实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战略目标任务,推进创造性、引领性改革。”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既要以新发展理念指导引领全面深化改革,又要通过深化改革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提供体制机制保障。”今年1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时指出,“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主要领域改革主体框架基本确立,前期重点是夯基垒台、立柱架梁,中期重点在全面推进、厚积薄发,现在要把着力点放到围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系统集成、精准施策上来。”

今年2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时指出:“全面深化改革同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密关联,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扭住构建新发展格局目标任务,更加精准地出台改革方案,推动改革向更深层次挺进,发挥全面深化改革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关键作用。”

**必须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必须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系统谋划,统筹推进党和国家各项事业,根据新的实践需要,形成一系列新布局和新方略,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在这个过程中,系统观念是具有基础性的思想和工作方法。”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我们将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我国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经济社会发展中矛盾错综复杂,必须从系统观念出发加以谋划和解决,全面协调推动各领域工作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坚持系统观念,要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立足国内,放眼世界,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局势对我国的影响,既保持战略定力又善于积极应变,既集中精力办好自己事,又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为国内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党的十九大以来,我多次讲,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2020年8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经济社会领域专家座谈会时指出,“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使这个大变局加速变化,保护主义、单边主义上升,世界经济低迷,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因非经济因素而面临冲击,国际经济、科技、文化、安全、政治等格局都在发生深刻调整,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今后一个时期,我们将面对更多更趋风生水的外部环境,必须做好应对一系列新的风险挑战的准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辩证认识和把握国内外大势,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展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勇于开顶风船,善于转危为机,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2020年10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说明》中指出:“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下转第八版)